

债券代码：150013.SH
债券代码：127288.SH
债券代码：166639.SH

债券简称：17 通高新
债券简称：PR 通高新
债券简称：20 通新 01

南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公司 2020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之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以及 2016 年 9 月 7 日中国证监会债券部发布的《公司债券日常监管问答(五)》等相关规定，南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截至 2020 年 4 月末累计新增借款情况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6 年 12 月 16 日上证发[2016]79 号披露的《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指引格式》要求：

“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在债券存续期内，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发行人应按照本指引进行信息披露。”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相关约定，现就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口径净资产金额为 153.28 亿元，借款余额为 220.21 亿元。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借款余额为 265.70 亿元，2020 年累计新增借款金额为 45.49 亿元，占 2019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29.67%。

二、新增借款分类情况如下

（一）银行借款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累计新增银行借款 19.35 亿元，占 2019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2.62%。

（二）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累计新增各类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 19.90 亿元，占 2019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2.98%。其中，公司累计新增了债权融资计划 2 亿元，公司债券 11.80 亿元，定向工具 14.50 亿元，累计减少了短期融资券 8.4 亿元。

（三）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未累计新增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等。

（四）其他借款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累计新增信托借款等 6.24 亿元，占 2019 年末净资产 4.07%。

三、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上述新增借款主要为公司正常的发行公司债券、债务融资工具和新增银行借款等。公司新增借款皆属于公司业务发展所需，主要是用于置换前期高成本融资、补充流动资金及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等，长远来看有利于公司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偿债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公司 2020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之公告》之签章页）

南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公司



2020年5月12日